

##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终止《股份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份转让事项概述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宝珍女士，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刘成彦先生（以下合称“卖方”）于 2019 年 6 月 6 日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或“买方”）签署了《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陈宝珍女士拟向广投集团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 252,284,270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占框架协议签署时公司总股本的 10.37%；刘成彦先生拟向广投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9,664,964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占框架协议签署时公司总股本的 1.6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 二、终止股份转让事项的相关情况

2019 年 9 月 20 日，公司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陈宝珍女士、刘成彦先生的通知，鉴于买卖双方对于本次股份转让的主要条款未达成一致意见，买卖双方经审慎研究后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交易。

#### 三、终止股份转让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股份转让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正在有序推进中。

#### 四、备查文件

《关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陈宝珍、刘成彦之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